

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227 版面 四版

## 全國各運動協會聯誼會 昨日成立

泳協理事長張世良膺任首屆會長團會長。  
該會爭取擬訂「體育團體法」發言權，已獲體育司首肯將辦公聽會，博採眾議。

記者 雲大植／報導

●中華民國各運動協會聯誼會昨天成立，全國游泳協會理事長張世良擔任首屆會長團會長。

有25個全國單項協會理事長、秘書長，昨天出席這項會議，由召集人張世良擔任主席，會上討論通過組織章程，共有7章16條。

然後依章程選出會長團7人，他們是田徑協會理事長紀政、游泳協會理事長張世良、籃協理事長王人達、棒球協會理事長唐盼盼、壘球協會理事長黃書璋、高爾夫協會理事長陳重光、體操協會理事長韓定國。

最後由會長團推薦張世良擔任會長團會長。

聯誼會宗旨是：1.舉行聯誼，促進交流；2.交換經驗，提升運動水準；3.溝通意見，

反映興革問題；4.配合需要，相互支援。

依章程規定，聯誼會每3個月舉行1次，由會長團輪流主持。

●擬訂「體育團體法」全國各運動協會聯誼會爭取發言權，教育部體育司應允將辦公聽會，博採眾議。

新成立的全國各運動協會聯誼會，昨天開會教育部長毛高文百忙中抽空前往致意，體育司副司長曾德錦也列席指導，唯全國體總、中華奧會不見派代表與會。

聯誼會會議上，桌球協會理事長莊村微提臨時動議，1.是全國體總明年元月召開會員代表大會，分配單位協會代表由5人減為3人，省、市體育會代表由10人減為5人，這分配名額礙難辦理，因為他們依法選出的代表，

2.是體育團體法，教育部委託體總擬訂草案，單項協會認為這法令與體育團體有切身關係，但自始至終沒有發表意見的機會，特向體總適度反映單項協會重視此法案的態度。

尚未屆滿，無法剝奪他們出席會議的權利。

這2個臨時動議經附議作成決議後，與會的體育司副司長曾德錦當場表示，第1案他負責與內政部及全國體總協調，尋求解決的辦法，第2案有關體育團體法的擬訂，體育司計畫從中央到地

方的體育團體，分批邀請舉行公聽會，聽取大眾的意見，希望這法令訂得周全。

會上也通過重要的提案，就是聯誼會將著手建立人才庫，使得各單項協會具有專業人才，能在國際賽或訓練、

講習會上相互支援、交流，藉此也更促進協會間的情誼。

會中也同時決定今後例行聯誼會，將邀請相關人士與會講演，以擴大聯誼會的功效。

